鱼泉委发〔2021〕6号

中共鱼泉镇委员会

鱼泉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鱼泉镇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 知

各村（社区），镇属单位：

《鱼泉镇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经党委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落实。

中共鱼泉镇委员会

鱼泉镇人民政府

2021年1月21日

鱼泉镇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重庆市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平安办发〔2020〕15号）、《关于印发<云阳县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云委平安办发〔2021〕1号）和市、县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经党委政府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为期三年的全民反诈专项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发动社会各界打一场反诈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工作重点及分工

（一）开展全民反诈宣传活动。

1.开展全民反诈宣传活动。各村（社区）、有关单位要扩大宣传范围、丰富宣传载体，全力营造全民反诈的浓厚氛围；深入开展反诈宣传“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单位”宣传活动，对易受骗群体开展针对性宣传；根据犯罪的新手法、新特点，适时调整宣传策略，切实提高全民反诈的意识和能力。加强机关内部管理，定期组织开展学习，坚决杜绝内部职工被电信网络诈骗的情况发生。

2.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将反诈宣传纳入“八五”普法重点内容，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落实相关单位的普法责任，切实提升人民群众法治意识和防范能力。将对涉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人员的法制教育贯穿执法、司法全过程，帮助其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引导其走向正途。各村（社区）利用党员固定活动日、院坝会、村民微信群等载体，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向群众开展宣传教育，谨防群众被骗。

（二）加大预警处置力度

1.提升预警处置能力。严格落实“首接首办”、“先处置后受案”的要求，全力实现“秒级止付”；进一步健全三级预警体系，对潜在受害人，各村（社区）要配合派出所，金融机构采用发送短信、拨打电话、上门见面等方式进行劝阻，有效防止案件的发生。

2.提升涉案资金拦截能力。协调银行落实司法查询AB角、绿色通道等工作措施，全力支撑涉案账户的止付、查询、冻结及返还工作。

（三）加大行业监管力度

1.强化行业日常监管。加强办理个人银行卡、对公账户、三方支付账户、电话卡、物联网卡、营业执照的监管，严肃查处内部违规行为，源头管理失管漏控的情况发生。聚焦源头治理，进一步完善各行业准入、日常监管等制度，堵塞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漏洞。

2.加强信息安全管理。加强本地数据的监测、分析，主动筛查伪基站、多卡宝等非法呼叫窝点，依法保护公民信息安全，防止信息泄露情况。

（四）加大长效机制建设力度

1.建立健全举报奖励机制。沙沱派出所要开通“反诈专线”，落实专人，统一接受群众报警、咨询、求助，通过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广泛向群众宣传有奖举报机制，动员广大人民群众举报相关违法犯罪线索并予以奖励。

2.建立健全常态化分析研判机制。立足本地电信诈骗发案，结合全市、全国电信诈骗发案，深入分析研究多发易发诈骗类型、手段及方式方法，预测未来可能发案趋势，建立每月分析研判常态化机制，大要案件紧急预警机制。

3.建立健全协作配合机制。加强协作配合，健全完善紧急止付、快速冻结、“一案双查”等工作机制，切实提高联勤联动水平。

4.建立健全源头治理机制。聚焦源头治理，进一步完善各行业准入、日常监管等制度，堵塞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漏洞，建立诈骗手法快速发布、防诈骗即时提醒等常态化宣传防范机制，提升源头防范能力。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鱼泉镇全民反诈专项行动指挥部，由党委书记任指挥长、镇长、沙沱派出所所长、宣统委员、政法委书记任副指挥长；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平安办，由政法书记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全镇全民反诈专项行动日常工作，机关其他科室协助配合。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村（社区）、科室、相关单位要落实属地属事责任，统筹推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并将其作为扫黑除恶常态化推进的重要举措。沙沱派出所要落实主体责任，切实发挥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主力军作用，强化主动作为和责任担当。各村（社区）、相关单位要落实日常监管和源头防范责任，特别是“断卡”行动，坚决斩断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使用的银行卡、手机卡产生渠道。

（三）加强工作保障。平安办要会同沙沱派出所对辖区村（社区）、开展反诈培训，深入汲取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成效显著地区的先进经验、法律法规适用理念，以实战练兵，提升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能力。

（四）强化督导考核。镇指挥部办公室将加强对日常工作检查，对重视不够、措施不力、推进滞后的村（社区），强化督促整改，移交镇纪委严肃追责。

云阳县鱼泉镇党政办公室 2021年1月21日印发